第9课 相互矛盾的经文?

安息日学研经指引 · 2022年第4季 · 10～12月

11月19日–11月25日　安息日下午

阅读本周学课经文

路 16:19-31；23:43；约 20:17；腓 1:21-24；彼前 3:13-20；启 6:9-11。

存心节

“你们查考《圣经》（或作：应当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翰福音5:39）

彼得警告我们：“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3:15）保罗也说：“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 因为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耳朵发痒，就随从自己的情欲，增添好些师傅。”（提后4:2、3）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仅应该阅读那些容易解释以符合我们信仰的经文，也应该处理那些通常用来教导与我们所信的不同的经文。

当我们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应该效法耶稣鼓舞人心的榜样。“基督自己从来不留下一句真话不说，但说的时候总是凭着爱心说的……祂从不鲁莽从事，从来不会无缘无故地说一句严厉的话，也从来不使敏感的人受无谓的伤痛。祂不责备人因肉体的软弱而犯的错误。”——怀爱伦，《历代愿望》，原文第353页。

本周我们将探讨一些有趣的经文，就是人们用来证明灵魂不死的经文。这些反思应该使我们增强自己的信仰，并帮助我们善意地回答那些质疑这一重要教义的人。

■研究本周学课，为11月26日安息日做准备。

【财主和拉撒路】

阅读路16:19-31。为什么这个故事不是对来世的真实描述？

一些学者认为路16:19-31应该按字面理解，也就是说，这是描述人死后的状态。但这个观点会导致一些非《圣经》的结论，并且会与我们已经研究过的许多章节相冲突。

首先，我们必须承认天堂和地狱离得很近，才可能让两地的居民进行对话（路16:23-31）。我们还必须假设，在来生当身体躺在坟墓里时，仍有一个有意识，有“眼睛”、“手指”、“舌头”，甚至会感觉口渴的灵魂（路16:23、24）。

如果这段经文描述的真是人类死后的状态，那么天堂肯定不是一个欢乐和幸福的地方，因为得救的人可以随时目睹死去亲人的无尽痛苦，甚至与他们对话（路16:23-31）。一位母亲怎么能在天堂看着她心爱的孩子在地狱里不断受苦而感到快乐呢？在这样的情况下，上帝给予不再有悲哀、哭泣和痛苦的应许几乎不可能实现（启21:4）。

由于这种不连贯性，许多现代的圣经学者将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视为一个比喻，而不能单从字面上解释每一个细节。乔治·拉德（George E. Ladd）虽然不是复临教会学者，却有相同的见解，他说这个故事很可能是“一个比喻，它利用了当时犹太人的思想，而非打算教导任何关于死后的状态”。——乔治·拉德，“末世论”，J. D.道格拉斯编《新约圣经辞典》（密西根州大急流城：伊尔德曼斯出版社，1962），原文第388页。

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述说了一个穿着讲究的“财主”和一个“讨饭的，名叫拉撒路，浑身生疮，被人放在财主门口”（路16:19、20）两人之间的鲜明对比。这个故事告诉我们：❶现今的社经地位并非将来奖赏的标准；❷每个人的永恒命运是由今生决定的，无法在来世逆转（路16:25、26）。

亚伯拉罕说：“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劝。”（路16:31）关于《圣经》的权威，我们应该从耶稣有力的话语中获得什么信息，并且我们应该如何回应？

【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圣经》中被广泛用来证明灵魂不死的章节之一出自路23:43，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几乎所有的《圣经》译本（除了少数例外）对这节经文的翻译都相似，它给人的印象是，在基督死的那一天，基督和强盗就会一起在天堂里。这不会令我们感到惊讶，因为这样的翻译都是出自相信灵魂不死教义的圣经学者。但这真是这一章节最正确的翻译吗？

比较路23:43和约20:17；14:1-3。根据耶稣对抹大拉的马利亚所说的话以及祂对门徒的应许，我们应该如何理解对十字架上悔改强盗的应许？

基督和强盗在同一天去了乐园（或天国）的假设，与耶稣在祂复活后对抹大拉的马利亚所说的话是互相矛盾的，耶稣声称祂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约20:17）。这个错误——即耶稣和悔改的强盗在那天都去了天国，也与耶稣对门徒的应许——只有在祂第二次再来之时，他们才会被带到天国（约14:1-3）相冲突。

路23:43中的问题是“今日”（希腊文sēmeron）应该与后面的动词（要）或它前面的动词（告诉）连用。威尔森，帕罗斯基（Wilson Paroschi）说道，“从语法的角度来看，几乎不可能完全确定。然而，路加明显倾向于把这个副词和前面的动词连用。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中20个“sēmeron”的使用中，有14个是如此。——威尔森 · 帕罗斯基，“逗号的重要性：路加福音23:43节”，《传道者》，2013年6月，原文第7页。

故此，路23:43最自然的解读应该是：“我今日实在告诉你，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在这个情况下，“我今日实在告诉你”强调了“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这句话的相关性和严肃性。简而言之，耶稣当时就在那里应许他，他将得救。

读一读那个强盗悔改的故事（路23:39-43），尽管他犯了罪，也没有什么可以献给上帝，基督却应许将永生赐给他。这个故事如何有力地揭示因信称义的伟大真理？我们在哪些方面和那个强盗一样？又在哪些方面有所不同？

【相互矛盾的经文？】

阅读腓1:21-24和帖前4:13-18。保罗期望什么时候“与基督同在”（腓1:23）以及“和主同在”（帖前4:17）？

保罗情愿活在“基督里”（林后5:17），并在祂第二次降临后“与基督同在”（见帖前4:17）。对他来说，即使死亡也不能破坏他属于上帝和救主的保证。正如他在罗8:38、39所说：“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都不能叫我们与上帝的爱隔绝”，以及罗14:8:“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

带着这样的信心，保罗在谈到那些已经死了的信徒时说，他们是“那已经在耶稣里睡了的人”（帖前4:14）并在基督再来时复活领受永生（林前15:16-18；帖前4:13-18）。当保罗提到他“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腓1:23），他是否暗示在他死后他的灵魂会离世，并且有意识地与基督同在？绝对不是。在这个章节中，“保罗表达了他自己的愿望，也就是离开他目前的困境与基督一起，如此就不会面临这段处在两难之间的时段。这节经文并没有教导保罗期望他死后马上去到天国。他非常清楚，他所要获得的赏赐是在基督的第二次降临（提后4:8）。

简而言之，保罗“是说，在他离世（死）后，他所知道的下一件事就是基督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并叫死人复活，那时他就将‘与主同在’（帖前4:17）了。还应当注意的是，《圣经》的作者有时将相隔很长一段时间的两个事件会相提并论。”——《安得烈大学研读版圣经》，原文第1555页，腓1:23注释。

但是为何保罗宁死也不愿活呢？因为这样他就可以从所有的苦难中得到安息，不再需要忍受身体上的痛苦。他如此情愿是因为确定在基督第二次降临时“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后4:6-8）。保罗肯定不想死，但他知道死后会发生什么。

谁不曾想过若死了之后接下来所知道的就是“与基督同在”是多么美好的事——尤其是在困难的时刻？这个想法如何帮助我们理解保罗在〈腓立比书〉中所说的话？

【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

阅读彼前3:13-20。基督是如何“曾去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就是那从前在挪亚……的时候？”（另参阅创4:10）

相信灵魂不死的释经学者经常解释说，当基督还在坟墓里的时候，祂去“传道给那些在监狱里的灵听”（彼前3:19）。对他们来说，祂的灵魂脱离肉身去到地狱，并向上古时期的灵传道。

然而，这是《圣经》无法接受的奇思妙想，因为死人没有第二次得救的机会（来9:27、28）。那么，耶稣为何要向那些没有得救机会的灵传道呢？

与此同时，最重要的是，这一理论与《圣经》的教导相冲突，《圣经》教导说，在末后复活之前，死人是无意识的在坟墓中安睡（伯14:10-12；诗146:4；传9:5，10；林前15:16-18；帖前4:13-15）。

而且，如果这节经文真的是说耶稣的灵魂脱离肉身去到地狱，向上古时期的灵传道，为什么只有他们听到祂的信息呢？难道没有其他失丧的人和他们一起在地狱被火焚烧吗？为什么只有上古时期的人听到祂的传道呢？

再者，说基督向挪亚时代背叛的恶天使传道也是毫无道理的。虽然“在监狱里的灵”被描述为是那“从前”不信从的（彼前3:19、20），但《圣经》说恶天使今天仍然不信从（弗6:12；彼前5:8）。此外，恶天使被“主用锁链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等候大日的审判”（犹6），没有任何得救的机会。

我们应当注意到，彼前3:19“在监狱里的灵”的意思在第20节被解释为“就是那从前在挪亚……的时候，不信从的人”。在这里以及新约其他地方（林前16:18；加6:18）所使用的“灵”（希腊文pneuma），指的都是活着的人，他们能听见并能接受救恩的邀请。“在监狱里”这句话显然不是指字面上的监狱，而是指罪的监狱，在里面都是没有重生悔改的人（罗6:1-23；7:7-25）。

基督向上古时期的灵传道是透过挪亚完成的，他得到上帝的吩咐（来11:7），成为向他同时代人的“传义道”者（彼后2:5）。彼得的话是在何为忠心的背景下写成的；所以它们并不是对死后状态的解释。

【在祭坛底下的灵魂】

阅读启6:9-11。殉道者的“灵魂”怎能在“祭坛底下”大喊？

第五印的揭开揭示了一个不寻常的场景。殉道者的灵魂被描绘“在祭坛底下”大声喊着求上帝给他们伸流血的冤（启6:9-11）。有些解经家倾向将这个“祭坛”视为第七印中所提到的香炉（启8:1-6）。但是启6:9-11所提到的“血”（而不是“香”）让我们看见这是对燔祭坛的暗示，祭牲的血被倒在燔祭坛的脚那里（利4:18，30，34）。就像祭物的血被抹在坛的四角上，殉道者的血象征性地被倒在上帝的祭坛那里，当他们忠于上帝的话和耶稣的见证时（启6:9；12:17；14:12），他们失去了他们的生命。

祭坛底下的“灵魂”也具有象征意义。从字面上看，人们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殉道者在天堂里并不完全快乐，因为他们仍大声喊着要求伸冤。这听起来不像是他们在享受救赎的奖赏。复仇的欲望会让你的生活变得悲惨。但你的死亡不也一样？

再来，重要的是要记得约翰并没有看到真正的天堂。“在天上没有白色的，红色的，黑色的及灰色的马和战士般的骑手。耶稣在天上的样子也不是带着刀伤的淌血的羔羊。四活物也不是真正的长着翅膀、具有如此特征的动物。同样，天上的也不存在一个有‘灵魂’倒在下面的祭坛。这整个的场景都是如图画般的、象征性的画面。”——《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圣经注释》，卷7，原文第778页。

非复临学者乔治·拉德（George E. Ladd）写道（读起来又像是复临教会的观点）：“在目前的情况下（启6:9-11），祭坛显然是献祭的祭坛，祭物的血被倒在那里。约翰所见祭坛底下殉道者的灵魂与人死后的状态或死人处于中间状态的情况无关；这只是描绘他们为上帝的名而殉道的一种生动方式。”——《启示录注释》，（密西根州大急流城：伊尔德曼斯出版社，1972），原文第103页。

谁不曾为尚未到来的公义大声疾呼（尤其是那些遭受不公待遇的受害者）？为什么我们必须凭信相信，这个世界上如此缺乏的公义最终还是会到来？你能从这个美好的应许中得到什么安慰？

进修资料

阅读怀爱伦，《基督比喻实训》，〈有深渊限定〉，原文第260-271页；《历代愿望》，〈髑髏地〉，原文第749-752页；《基督教育原理》，〈教师为基督徒忠诚的榜样〉，原文第504页。

“基督在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中，显示出人要在今生决定自己永远的命运。在恩典时期中，上帝的恩典是赐给每一个人的。但人若因自私享乐的生活而浪费他们的机会，便使自己与永生隔绝了。以后再没有恩典时期给他们了。他们已经自愿在上帝与自己之间留下了一道无法逾越的鸿沟。”——怀爱伦，《基督比喻实训》，原文第260页。

“那些早期基督徒在流亡山林荒野之时，在地牢挨饿受冻，被拷打至死之时，在殉道似为唯一解除己身痛苦之时，他们看自己被算是配为那替他们被钉十字架的基督受苦，便欢喜快乐。他们有价值的榜样，将成为上帝子民在经受空前大艰难之时的安慰及鼓励。”——怀爱伦，《教会证言》卷五，原文第213页。

讨论问题

❶《圣经》对人类本质的整体观点如何帮助我们更正确的理解本周所探讨的经文？

❷反思基督教殉道者不可动摇的信仰和后现代可妥协之信仰的对比。换句话说，什么事情值得为之牺牲？然而，如果一个人认为所有的真理都只是相对的或文化上的，那为什么要为它们而牺牲呢？与此同时，我们能从那些愿意为我们认为错误之原因而牺牲的人身上学到什么？

❸更进一步探讨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当耶稣从死里复活时，许多人相信了祂。然而，许多目睹相同证据的人却不相信。这告诉了我们人心对真理可以何等刚硬？我们可以做些什么来保护自己免受类似的试探？

❹耶稣论到死人复活时如此说：“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约5:29）。这两个事件相隔了千年，尽管它们听起来好像是同时发生。这如何帮助我们理解保罗在腓1:23所说的话？